

温室气体核查声明书

唐山金马启新水泥有限公司：

受贵公司委托北京大陆航星质量认证中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核查方”）开展唐山金马启新水泥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受核查方”）2023 年度温室气体核查工作，并就本项工作，作出如下声明：

一、核查范围

受核查方 2023 年度在企业边界内生产的水泥，购入的电力在使用过程中产生的间接排放。

二、核查过程

核查方接受委托后成立了核查组，核查组于 2024 年 06 月 04 日对企业进行了初步的文审，于 2024 年 06 月 05 日至 06 月 08 日对受核查方温室气体排放情况进行了核查，并出具《唐山金马启新水泥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温室气体排放核查报告》。

三、核查结果

1、受核查方 2023 年度的排放报告依据认证规范《ISO 14064-3:2019 温室气体声明 审定与核查的规范及指南》要求；

2、受核查方原始数据管理较好，数据真实、可靠、可采信；

3、受核查方 2023 年度的核查过程中无未覆盖或需要特别说明的问题。

4、受核查单位之温室气体排放量依据盘查标准：ISO14064-1:2018；ISO14064-3:2019 温室气体盘查程序进行盘查。盘查输出文档包括：《2023 年度唐山金马启新水泥有限公司温室气体排放盘查报告》和《2023 年度唐山金马启新水泥有限公司温室气体排放清单》；

5、本次核查最终核定的 2023 年度温室气体排放量为：1428151.65tCO₂e。

北京大陆航星质量认证中心股份有限公司



2024年06月26日

11010800624650